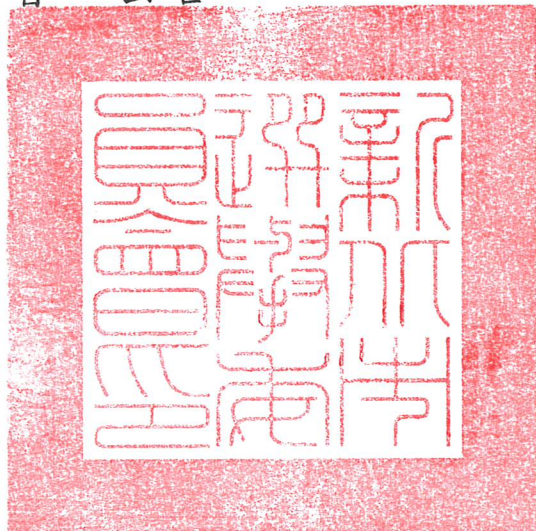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選一字第1123150069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五-(三)



主旨：公告新北市板橋區明翠里第4屆里長補選之選舉種類、名額、選舉區、任期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、止時間、投開票所地點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新北市政府112年1月17日新北府民行字第11200596851號函。
- 二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7條第3項、第36條第1項第2款、第38條第1項第1款、第41條、第71條第1項第1款、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、第25條，地方制度法第82條第4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選舉種類：新北市板橋區明翠里第4屆里長補選。
- 二、選舉區：新北市板橋區明翠里。
- 三、應選名額：1名。
- 四、任期：補選里長任期至中華民國115年12月25日屆滿。
- 五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、止時間及地點：
  - (一)投票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8日（星期六）。
  - (二)投票起、止時間：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  - (三)投票地點：投票所地點詳如附件。
- 六、競選經費最高金額：新臺幣266,000元。

主任委員 邱敬斌